

关于严明“五一”、端午期间纪律要求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处室、系部（馆），工会、团委：

“五一”、端午节日临近，为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严防“四风”问题回潮，现就学院有关纪律要求通知如下：

一、重申纪律红线。各党支部、各部门要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切实把党纪党规党纪内化为行动自觉，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以钉钉子精神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到位。

一是严禁违规公款吃喝，不准违反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大吃大喝或违规组织、参与“一桌餐”隐蔽聚会等潜入地下的吃喝活动，不得组织以“欢迎、欢送、升迁、晋升”等名目的大规模聚餐活动，凡是因相关活动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严肃问责追责；

二是严禁收受学生及家属、下属、业务关系单位等礼品礼金，不准违规收送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消费卡、电子红包以及土特产品等；

三是严禁违规发放节日福利，不准利用各项自有资金和工会经费等以各种名义违规发放津补贴、奖金或实物；

四是严禁违规使用公车，不准违规借用、调用、换用、占用其他单位或服务管理对象的车辆；严禁公车私用和私车公养，节假日期间公车一律进行封存，确有公务需要的，要

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方可使用；

五是严禁公款旅游，不准借外出公务活动、考察、学习培训等机会借道旅游，不准接受服务管理对象安排的旅游等活动；

六是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不准违规持有私人会所会员卡；

七是严禁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借机敛财；不准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等借机编织“关系网”，搞亲亲疏疏、团团伙伙的活动；

八是严禁涉黄、涉赌、涉毒等违法行为，不准参与具有封建迷信色彩的各种活动；

九是严禁参与国家及我市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一切违规违纪违法活动，不准做出有损党员形象的任何行为。

二、强化主体责任。各党支部、各部门要认真学习福建省纪委监委《关于三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从中吸取教训，做到令行禁止。要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增强“四个意识”，加强作风建设，严防“四风”问题。

三、抓实疫情防控工作。目前，疫情防控形势虽持续向好，但仍未解除。各党支部、各部门要严格要求支部党员、教职工严格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抓实疫情防控工作。“五一”放假期间尽量减少非必要外出，不跨地市出行，不聚集，外出时做好佩戴口罩等必要防护措施。

四、严肃执纪问责。“五一”、端午期间，学院纪委将加

大明查暗访力度，坚决查处“四风”问题隐形变异新表现，坚决查处奢侈浪费和各种违规违纪行为，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禁而不绝、顶风违纪的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

举报电话：0595-23559279，邮箱：qzgymyjw@163.com

附件：关于三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

中共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4月30日

附件

关于三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典型问题的通报

五一端午将至，为紧盯节点重申纪律要求，持续发力严纠“四风”，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现将近期查处的3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予以通报。

福建省国际投资促进中心副主任王建光违规审批发放补贴问题。2016年11月至2017年9月，王建光担任省外经贸干部培训中心党支部副书记、副主任（主持工作）期间，违规审批发放出差补贴22.81万元（人民币，下同），其中本人领取0.5万元。对此，王建光负有主要领导责任。2019年12月13日，王建光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连城县人民政府原党组成员、副县长连祥伟违规使用公车、违规组织吃喝问题。2017年5月，连祥伟担任连城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期间，违规借用下属企业车辆，违规邀集下属吃喝，并发生相关人员酒后滋事的案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此外，连祥伟还曾于2018年10月16日，因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019年5月8日，连祥伟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和政务撤职处分。

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林孔贵违规收受礼品问题。2014年至2017年，林孔贵担任平潭综合实验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资产投资集团公司董

事长，区财政金融局党组成员、副调研员、副局长，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期间，多次收受他人赠送的黄金、高档烟酒等礼品，价值折合 12.62 万元。2019 年 11 月 27 日，林孔贵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2019 年 12 月 13 日，林孔贵被免去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职务。

上述问题，有的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有的违规使用公车、组织吃喝，有的违规收受礼品、收受名贵特产，反映出个别党员领导干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自觉尚未形成，心存侥幸、放松要求，不收敛、不收手，必须予以严肃处理。广大党员干部要吸取教训、引以为戒，时刻自警自省自重，绷紧纪律之弦，守住行为底线。

当前，我省坚持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加快推进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经济社会发展正全面复苏、日趋活跃。同时，年节假期往往也是“四风”问题易发高发期，必须严守紧盯、慎终如始，坚决遏制“节日腐败”特别是疫情防控“解封”之后的享奢之风。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要求，认真落实省委“五抓五看”“八个坚定不移”，坚决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标尺；认真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扛起作风建设主体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一以贯之、抓实实抓，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深落细落实。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化实践“五抓五重”，坚持锲而不舍纠“四风”，持续发力树新风，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保持定力、寸步不让，防止老问题复燃、新问题萌发、小问题坐大；要结合疫情防控实际，深化移风易俗专项治理，延伸拓展“1+X”监督机制，督促党委政府和有关职能部门对节日期间文化旅游、节庆民俗等可能带来人员聚集的活动等有关情况，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落实宣传劝导和督查管控，加强疫情风险防控，营造健康文明廉洁过节氛围；要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协助党委建章立制、狠抓落实，纠“四风”和树新风并举，努力实现治理“四风”工作高质量发展。（来源：福建省纪委监委网站 2020-04-26）